

证券代码： 836344

证券简称： 隆海生物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隆海生物

NEEQ : 836344

河北隆海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ebei Longhai Bioener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1 —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韩志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存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存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马存山
电话	0310-7233228
传真	0310-7233228
电子邮箱	hblhzhzg@163.com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hblhsw.com">http://www.hblhsw.com</a>
联系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成安县工业区内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50,879,998.50	110,499,462.18	36.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684,249.82	69,971,054.45	26.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82	2.22	26.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22%	36.68%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3,571,617.39	140,213,465.00	52.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13,195.37	10,380,001.33	80.2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20,140.63	9,587,096.46	9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6,075.45	31,973,345.70	-65.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3.59%	16.0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09%	14.8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33	79.05%
（自行添行）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037,087	47.74%	-89,738	14,947,349	47.4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399,150	17.14%	-89,738	5,309,412	16.86%	
	董事、监事、高管	195,887	0.62%	0	195,887	0.6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462,913	52.26%	89,738	16,552,651	52.5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838,500	50.28%	89,738	15,928,238	50.57%	
	董事、监事、高管	587,662	1.87%	0	587,662	1.8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1,500,000	-	0	31,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5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韩志广	21,237,650	0	21,237,650	67.42%	15,928,238	5,309,412
2	邯郸和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000,000	0	6,000,000	19.05%	0	6,000,000
3	高明亮	1,200,000	0	1,200,000	3.81%	0	1,200,000
4	北京宇鹏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宇鹏华利	334,500	0	334,500	1.06%	0	334,500

	二号私募 基金						
5	韩志彬	332,200	0	332,200	1.05%	249,150	83,050
6	华宝兴	249,000	0	249,000	0.79%	0	249,000
7	阴延岗	206,550	0	206,550	0.66%	0	206,550
8	曹贵林	206,549	0	206,549	0.66%	154,912	51,637
9	韩书文	206,549	0	206,549	0.66%	154,912	51,637
10	余林强	158,100	0	158,100	0.50%	0	158,100
合计		30,131,098	0	30,131,098	95.66%	16,487,212	13,643,886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韩志广与韩志彬系兄弟关系；曹贵林之妻与韩志广之妻系姐妹关系；韩书文系韩志广之妻弟，其余前十名股东间无其他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河北隆海生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